

Q1：是否任何人均可使用投資人集保資料查詢系統（以下稱本系統）申請查詢集中保管標的資料？該如何使用？

答：1. 目前只有投資人查詢本人的資料才能使用本系統，因本系統係採用電子憑證識別及證明投資人身分，故自然人投資人只要持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或網路銀行憑證；法人投資人只要持有工商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證期共用憑證或網路銀行憑證任何一種憑證，皆可使用本系統申請查詢資料。

2. 另因本公司系統係以本國自然人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本國法人等組織或團體之統一編號、境內(外)華僑或外國機構投資人之居留證證號或內政部移民署所配賦之統一證號為索引調閱資料。故投資人於申請時請輸入前開所列之編號，本公司始能提供相關資料。請投資人於申請前先行確認，如有疑問，請洽詢本公司。

Q2：投資人如何申辦電子憑證？

答：依不同之電子憑證，申辦單位如下：

1. 自然人憑證：向戶政事務所洽辦。
2. 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向已開設保管劃撥帳戶之往來證券商洽辦。
3. 網路銀行憑證：向已開設存款帳戶之往來銀行洽辦。
4. 工商憑證：向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洽辦。
5. 證期共用憑證：向臺灣網路認證公司洽辦。

Q3：使用本系統須具備哪些相關設備？

答：本系統採用網際網路連線模式，並以電子憑證做身分之辨識，投資人只須具備可上網之電腦設備，且須透過Windows IE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電腦設備之軟、硬體規格及作業環境，請參考「使用設定」；部分電子憑證則需自備讀卡機。

Q4：使用本系統可申請查詢何種資料？

答：本系統提供投資人查詢其所有往來參加人明細資料、集中保管標的之餘額及一定期間之異動資料，集中保管標的包括：

1. 權益證券：例如股票、受益憑證、存託憑證、新股權利證書、股款繳納憑證、轉換公司債、認購(售)權證等；
2. 固定收益證券：例如政府債券、公司債、金融債、債權型受益證券、債權型資產基礎證券、國際債券、人民幣計價之公司債等；
3. 短期票券：例如交易性商業本票、融資性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可轉讓定期存單、短期受益證券等；

4. 黃金現貨。

Q5：使用本系統申請查詢資料期間是否有限制？

答：本系統提供投資人查詢 7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往來參加人明細資料、集中保管標的餘額及一定期間之異動資料。

Q6：投資人申請查詢是否須支付查詢費用？

答：是，按申請查詢資料之內容，依下列收費標準繳交：

1. 查詢本人往來參加人明細資料，費用 300 元。
2. 查詢本人往來參加人明細及集中保管標的餘額資料，費用 500 元。
3. 查詢本人往來參加人明細資料、有價證券及其他投資標之餘額及異動資料，費用 500 元。

Q7：透過網際網路查詢如何繳交查詢費用？

答：投資人於本系統輸入相關資料完成申請作業後，申請畫面將自動顯示繳費資訊，包含查詢編號、繳款金額、繳款期限、匯款帳戶等資料。

投資人可以存入、匯款或轉帳方式繳交至本公司指定帳戶：

戶名：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存匯款銀行（代號）：華南銀行復興分行(008)

存匯款帳號：與申請案件之查詢編號相同，共 14 碼。

投資人亦可再次以電子憑證登入本系統查詢，點選「查詢進度」，於「繳費資訊」項下點選「檢視」查詢相關繳費資訊。

Q8：透過網際網路查詢是否有繳款期限？

答：是，請投資人於申請日之翌日起 15 日內（倘遇例假日，不予順延）完成繳費，如有逾期，申請即為失效，須重新申請。

為減少投資人申請查詢之不確定性，對於已逾期失效之申請案件，本公司如發現投資人有繳費之情事時，將電請投資人傳真帳戶存摺封面，於扣除匯費後，按投資人於申請時填寫之退款銀行、分行及帳號，辦理退費事宜。

Q9：如何得知申請查詢進度？

答：投資人可透過電子憑證登入本平台，點選「查詢進度」>「進度」，即可查得最新之案件進行狀況。本公司已交付郵寄之案件，投資人亦可於「郵件追

蹤查詢」項下點選「連結」，即可自動聯結至中華郵政網站查得寄送進度。

Q10：投資人於完成申請作業後，可否修改申請資料內容？

答：投資人於點選確認鍵後即無法修改申請資料內容，如欲變動申請資料，請重新申請，再依重新申請後產製之繳款編號繳交費用。

Q11：本系統查詢資料之交付方式？

答：本公司於投資人完成申請及繳交費用後，即進行資料調閱及產製相關查詢報表資料，並將所詢資料以紙本方式掛號郵寄至投資人之指定地址。

Q12：貴公司是否提供其他查詢管道？

答：相關申請查詢流程，投資人可至集保結算所網站(網址：<http://www.tdcc.com.tw>)，點選投資人服務/集保服務/受理投資人查詢資料作業即可查得，亦可電洽本公司法遵暨法務室查詢業務組(電話：02-27195805轉112、185、195、379、395)詢問。